

创新财政干部教育培训的思考

安徽省财政干部教育中心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必须有一支政治过硬、适应新时代要求、具备领导现代化建设能力的干部队伍。”财政干部教育培训作为建设高素质财政干部队伍的先导性、基础性、战略性工程，是推动财政事业改革发展的重要保证，在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中具有不可替代的地位和作用。当前，随着财政改革的不断深入以及财政干部教育培训需求的日益多样化和个性化，必须通过改革创新着力破除制约财政干部教育培训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切实提高财政干部教育培训质量和效益。

安徽省财政干部教育培训的探索实践

近年来，安徽省财政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为契机，以提高财政干部综合素质和专业化能力为目标，围绕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财政部工作要求，注重发挥安徽优势，优化制度设计、厚植培训资源、拓宽培训视野、创新培训方式，进行了一系列探索实践。

（一）成立专职机构。2011年2月，经省编委批复同意，成立财政干部教育中心，配合财政厅人教处，归口管理全省财政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和财会人员业务培训工作。参与拟定培训规划计划，参与指导市县财政部门开展培训，立足机关、联动系统、辐射一线，确保全省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落细落实。

（二）加强组织领导。省财政厅始

终高度重视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成立并及时调整全省财政干训工作领导小组，厅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分管负责同志任副组长，相关处室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定期研究、统筹推进财政干部教育培训。为更好促进干部教育工作，厅党组除安排分管厅领导外，同时指定一名二级巡视员协管。在此基础上，选优配强人教处、干教中心班子，招聘充实人员力量，强化协同分工，凝聚工作合力。

（三）推进制度建设。坚持将制度建设贯穿干部教育培训始终，先后出台教育培训规划、年度培训计划以及培训管理等20多项制度办法，逐步建立“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协调配合”的培训管理机制。同时根据干部教育培训的新形势新任务，及时整合零散培训制度，出台《安徽省财政干部教育培训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明确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原则和各处室单位及市县财政部门的具体职责分工；提出建立“安徽财政大讲堂”“干训基地”和“培训园地”三个培训平台；规范学员选派、师资库建设、培训规划与计划、培训组织实施等培训流程，理顺财政厅各处室单位培训的工作关系，促进省、市、县三级财政系统的培训联动，为高质量开展财政干部教育培训，打造纵横互联培训网络奠定了制度基础。

（四）搭建干训平台。充分发挥优秀高校平台在师资资源、理论研究、基础设施等方面的培训优势，通过调研比选，将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国际金融研

究院、合肥工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安徽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安徽财经大学合肥高等研究院、安徽省税务干部学校等省内5所院校作为安徽省首批财政干训平台，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并签订合作框架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同时向市、县财政部门推荐，共建高层次干训平台，共享优质教育资源。

（五）充实师资力量。精心构建高水平师资队伍，按照政治合格、结构合理、业内高端、专兼职结合的原则，通过申报、推荐、邀请等方式，广泛征集相关领域专家学者、高校优秀教师、财政系统领导干部及业务骨干进入财政师资库，并实行动态管理。目前在库师资181名，涵盖党史教育、财政业务、法律法规、财务会计、金融资本等领域。

（六）统筹开展培训。坚持“走出去”和“请进来”相结合，通过专题能力提升、“安徽财政大讲堂”、网络“培训园地”等多种模式，实现线上线下同步推进，省内省外同向发力，干部培训人数呈现几何级增长，从2017年的3686人上升到2021年的64984人，年均增幅104%；线上培训人数从2019年的770人上升到2021年的6.42万人，年均增幅超800%。一是能力提升专题班。“量身定做”培训方案，“配单式”制定培训计划，“订单式”设置培训课程，确保财政干部“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做到“按需施教”，精准培训。二是“安徽财政大讲堂”。围绕财政改革、资本市场、工业互联网等前沿热点问题定期邀请专家学者开展专题讲座，启迪思维、拓

展视野、释疑解惑,同时以视频会议方式向全省财政系统直播。三是网络“培训园地”。在财政厅办公网开设“培训园地”学习专栏,通过购买或自制方式,不定期推送有关财政政策、财政改革、金融资本、工业互联网等领域精品课程和调研报告,以及处室单位在“财政沙龙”中的交流发言PPT材料,供全省财政干部线上学习借鉴。

通过近年来的探索实践,安徽省财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取得一定成效,连续8年获评全国财政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先进单位。同时积累了宝贵经验,主要是: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把提高财政干部的思想理论水平作为财政干部教育培训的首要任务;始终坚持服务大局,把推进财政改革发展作为财政干部教育培训的根本要求;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把促进财政干部全面发展作为财政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职责;始终坚持需求导向,把组织要求、岗位需求与干部诉求有机结合,作为财政干部教育培训的基本原则;始终坚持与时俱进,把改革创新作为推动财政干部教育培训科学发展的动力源泉。

创新财政干部教育培训的对策建议

(一)创新体制机制,完善培训体系。推动系统化、制度化发展,逐步完善具有安徽财政特色的干部教育培训体系,通过制度建设、规划计划、综合评估等工作,进一步巩固“要我学”的培训成果,并引导干部职工自觉向“我要学”转变。一是推进培训制度建设。注重上下联动、科学规范,进一步完善安徽省财政干部教育培训管理办法(试行),在此基础上补充制定培训规范、师资库、平台、考核评估等具体执行制度。二是制定中长期培训规划。

坚持以需为始,制定符合安徽财政实际的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并建立健全以培训需求为导向的培训计划生成机制和培训内容更新机制。三是强化培训考核评估。注重培训综合质量评估和培训应用效果评估相结合,既评估培训绩效、师资、服务保障等环节,更注重培训考核结果运用转化,促进培训成效“显性化”。

(二)统筹谋划,分级分类开展培训。进一步深化分级分类培训,统筹好各级各类培训的共性需求和个性特点,突出能力素质培养,搞好岗位培训、任职培训、综合素养培训、专项业务培训等不同类型的培训,相互衔接、有机结合。一是分级别开展干部轮训。有计划地安排处级、科级干部集中系统培训,适当提高培训频次和培训时长,让干部有较为充足的时间进行系统学习,同时完善党建和业务相结合、契合各级别干部成长的课程体系,通过培训增强政治能力、提高业务本领。二是开展项目化业务培训。针对财政重点工作任务,结合相关处室单位工作特点,对培训进行项目化管理,开展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零基预算改革、财政金融、财政支持乡村振兴、财政支持双碳战略等重点工作培训,在全省财政系统挑选专人参加,做到培训对象、培训内容“双精准”。

(三)抓住两个关键,厚植培训资源。抓住培训平台和师资这两个关键,深度挖掘、充分发挥平台的培训优势,不断充实完善财政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一是逐步拓宽培训平台范围。在现有的平台基础上,逐步向省外扩展,重点做好与三家国家会计学院、财政部培训基地和长三角地区知名高校等沟通联系,适时“走出去”开展培训。二是充分发挥培训平台优

势。在发挥现有平台在培训环境、教学资源、服务设施等方面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与平台的培训合作。如在案例教学课程开发、财政课题研究、实地教学等方面,充分发挥高校平台理论研究深、教学资源丰富的特殊优势。三是充实完善培训师资队伍。一方面进一步细化师资库分类设置,充实财政干部能力提升所需专业的优质师资,积极争取更多知名专家学者走上财政干部培训的舞台。另一方面探索建立兼职师资培养体系,充分调动各处室单位干部的积极性,努力打造一支优秀的兼职师资队伍,并逐步向市县财政部门拓展。

(四)创新培训模式,丰富培训方式。组织培养与个人自学相结合,丰富培训方式,最大限度利用工作期间相对零散时间和业务时间,为干部职工做好自学充电的培训服务。一是持续办好安徽财政大讲堂。针对当前培训理念“前沿化”和培训需求“多元化”的特点,不断丰富“安徽财政大讲堂”的培训内容,合理安排好大讲堂的时间,同时协调利用大讲堂的培训课件,制作教学视频,便于后期深入学习。二是不断充实内网“培训园地”。通过向财政部积极争取和购买优质培训课件、调研报告,自主录制培训视频等方式,不断完善“培训园地”版块,充实培训内容,提升品质质量,增强版块吸引力。三是探索财政干部教育培训信息化建设。积极学习财政部干部教育中心、兄弟省份、省直单位干部培训信息化建设先进经验,在内网“培训园地”的基础上,探索建立安徽省财政干部教育培训的智能化平台,为财政干部日常学习提供更为优质的服务。□

责任编辑 刘慧娟